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备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除非另有明确指示，受托人亦可自行酌情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提出的任何其他事项按照自己的意愿投 票表决或者放弃投票。
4、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者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施兴平、孙军、赵育龙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1年3月16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提交的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及会议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的发展需要，拓宽大体育产业布局，公司拟与金陵乐彩投资成立合资公司三亚金彩视频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1-017
转债代码：113029　转债简称：明阳转债
转股代码：191029　转股简称：明阳转股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明阳转债”提前赎回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条款，截至2021年2月25日，公司股票在连续15个交易日中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已触发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已于当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赎回登记日收市前，“明阳转债”持有人可选择在债券市场继续交易，或者以转股价格（即12.80元/股）转为公司股份。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明阳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按照债券面值100元/张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明阳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本次可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明阳转债”的市场价格存在差异，强制赎回导致投资损失。如投资者持有的“明阳转债”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提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交易被强制赎回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注意投资风险。

●相关赎回登记日、赎回程序、价格、时间等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后续发布的《关于实施“明阳转债”赎回暨摘牌的公告》。

一、“明阳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553号”文核准，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6日公开发行了17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70,000万元，其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4%、第二年0.6%、第三年1%、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其存续起止日期为：2019年12月16日至2025年12月15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311号”文同意，公司17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月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明阳转债”，债券代码“113029”。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明阳转债”自2020年6月22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其初始转股价格为12.66元/股，因（1）公司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自2020年5月28日起，转股价格由12.66元/股变为12.58元/股；（2）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完成首次授予登记，自2020年7月10日起，转股价格由12.58元/股变为12.46元/股；（3）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登记，自2020年11月25日起，转股价格由12.46元/股调整为12.8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关于授予限制性股票增发股份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9）、《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6）。

二、“明阳转债”本次提前赎回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在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1）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公司股票自2021年1月29日至2021年2月25日连续15个交易日内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本公司“明阳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12.80元/股）的130%（即16.64元/股），已触发“明阳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截至2021年2月24日收盘，累计共有人民币1,022,274,000元“明阳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占“明阳转债”发行总额的60.13%；累计转股数量为81,399,406股，占“明阳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即1,379,722,378股）的5.90%。

三、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董监高持有变动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即2020年8月26日至2021年2月25日）未持有“明阳转债”，无交易情况。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2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明阳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明阳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明阳转债”全部赎回，同时，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后续“明阳转债”赎回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有关赎回时间、程序、价格及付款方式等具体事宜。

公司将尽快披露《关于实施“明阳转债”赎回暨摘牌的公告》，该赎回公告中将明确赎回登记日、赎回程序、价格、时间等具体事宜。在赎回期结束前将发布至少3次“明阳转债”的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明阳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五、风险提示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及相关规定，赎回登记日收市前，“明阳转债”持有人可选择在债券市场继续交易，或者以转股价格（即12.80元/股）转为公司股份，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明阳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按照债券面值100元/张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明阳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本次可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明阳转债”的市场价格存在差异，强制赎回可能导致投资损失。如投资者持有的“明阳转债”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提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交易被强制赎回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注意投资风险。

六、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60-28138632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董事会
2021年 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85　证券简称：大北农　编号：2021-025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名称：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2月25日14:30

3、现场会议地点：公司总部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27号1901A）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6、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邵根伙先生

7、出席情况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6人，代表股份11,130,56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653%。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33人，共代表股份35,547,94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8473%。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39人，代表股份46,678,50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1126%。

其中，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外，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38人，代表股份41,533,23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9900%。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已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46,485,009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99.5855%；反对180,1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3858%；弃权13,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287%。

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1,339,73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341%；反对180,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336%；弃权13,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23%。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天元律师事务所刘博远律师、王莹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读者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1-003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0年全年累计获得中共中央宣传部、国家出版基金规划管理办公室、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甘肃省委宣传部、甘肃省财政厅等中央及地方各类政府补助资金总计10,151,500.00元。其中，根据《国家出版基金规划管理办公室关于2020年度国家出版基金资助项目立项的通知》《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中华学术外译项目立项通知书》等文件，获得中共中央宣传部、国家出版基金规划管理办公室、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甘肃省委宣传部、甘肃省财政厅拨付的图书出版资金共计6,000,000.00元；根据《中共甘肃省委宣传部关于转发〈中宣部对读者出版发行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获得《读者》杂志在港澳台地区发行资助资金3,000,000.00元；根据《黄浦区文化发展专项资金资助项目协议书》，获得上海市黄浦区文化发展专项资金146,500.00元；根据《读者书店——知名品牌跨界打造融合型文化平台》项目文件，获得上海市及黄浦区专项资金675,000.00元；获得中共中央宣传部、国家新闻出版署、甘肃省科学技术厅、兰州市商务局等其他政府补助资金共计330,000.00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补助，补助资金将根据实际情况计入本期或以后期间损益。其中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及其他收益的共计3,830,072.18元，确认为递延收益共计6,068,061.02元。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2020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300371　证券简称：汇中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4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25,210,340.96	360,263,748.06	18.03%
营业利润	147,052,633.86	127,950,127.66	14.93%
利润总额	146,919,609.95	128,091,479.46	1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950,878.87	109,661,099.66	15.77%
基本每股收益	0.7630	0.6597	15.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4%	16.44%	0.20%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935,780,776.16	827,076,469.40	1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13,884,515.61	715,160,604.35	13.80%
股本	167,757,520.00	167,822,200.00	-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85	4.26	13.85%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经营业绩

公司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25,210,340.96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8.03%；实现营业利润147,052,633.86元，比去年同期上升14.93%；实现利润总额146,919,609.95元，比去年同期上升了14.7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6,950,878.87元，比去年同期上升15.77%。

公司2020年年度业绩较上年同期相比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超声水表、超声流量计业务取得持续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超声热量表业务同比下降；

（二）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总资产金额为935,780,776.16元，较期初增加13.14%，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和规模随经营规模增长所致；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813,884,515.61元，较期初增加13.8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于2021年1月9日披露了“2020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1-001），202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情况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比上年同期上升10%-20%，盈利12,062.72万元- 13,159.33万元。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次披露的“2020年年度业绩预告”中预计的业绩不存在差异。

四、其他说明

1、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最终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20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目前，公司董事会尚未就2020年度利润分配情况进行任何讨论，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93　证券简称：力生制药　公告编号：2021-009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141,437,720.15	1,615,276,373.24	-29.33%
营业利润	31,631,055.42	220,147,607.12	-85.63%
利润总额	31,559,709.78	216,792,958.45	-8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68,073.29	188,137,401.05	-94.97%
基本每股收益	0.05	1.03	-95.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2%	4.06%	-3.84%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 资 产	5,024,061,128.04	5,272,702,523.46	-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302,948,562.56	4,416,847,766.43	-2.58%
股　本	182,454,992	182,454,992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3.58	24.21	-2.60%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141,437,720.15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9.33% ，主要原因是：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非急症患者去医院次数减少，影响医院端慢病用药数量；“4+7”带量采购影响，药品价格下降。

2.实现营业利润 31,631,055.42元，比上年同期减少85.63%；实现利润总额 31,559,709.78元，比上年同期减少85.44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68,073.29元，比上年同期减少94.97%，主要原因是：疫情和带量采购导致收入下降，另外公司终止23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项目，本年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5815万元。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在2020年12月30日披露的《2020年度业绩预告》，预计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60%--100%。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6.81万元，同比下降 94.97%，在前次披露的业绩预告范围内。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13　证券简称：*ST蓝丰　编号：2021-008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334,070,922.46	1,504,434,663.36	-11.32%
营业利润	-4,805,658.76	-558,789,634.32	99.14%
利润总额	6,725,450.06	-559,819,425.58	10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30,425.86	-516,555,019.94	102.9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4	-1.52	102.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	-37.00%	38.31%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290,169,306.84	2,702,688,081.25	-1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64,510,217.28	1,135,355,717.72	2.57%
股本	340,086,278.00	340,086,278.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4242	3.3384	2.57%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减少17,036.37万元，减少11.32%，营业成本减少1,765.64万元，减少1.51%，主要原因为产销量减少及售价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03.04万元，主要原因为资产减值损失比去年同期减少36,372.75万元，减少96.99%，2019年度计提商誉、长期资产等减值损失较大。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较去年同期下降-15.26%，主要原因为公司出售资产和转让子公司股权所致。报告期末，公司净资产较去年同期增加2.57%，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业绩盈利。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于2021年1月28日披露了《2020年度业绩预告》（公告号：2021-002）：预计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00万元到1,500万元，本次业绩快报与前次业绩预告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45　证券简称：*ST中南　公告编号：2021-028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持股5%以上的股东铜陵志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铜陵志方”）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注2）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用途
铜陵志方	否	116,975,383	85%	4.87%	否	否	2021年2月24日	2022年12月22日	江苏靖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园区支行	融资

注1：本次质押股份未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注2：公司重整投资人江阴澄邦企业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引入铜陵志方作为财务投资方共同参与中南文化重整投资，对于认购的转增股份，铜陵志方承诺自该等股票登记至铜陵志方名下之日起12个月内不进行转让。具体内容详见《关于签署重整投资人指定和分配协议暨财务投资方出具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4）。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铜陵志方	137,618,098	5.73%	0	116,975,383	85%	4.87%	0	0%	0	0%

注：以上数据如存在尾差，是因四舍五入导致的。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16　证券简称：苏博特　公告编号：2021-004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苏博特高性能土木工程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

●投资金额：人民币50,000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项目尚未获得政府部门立项及环评批复，所涉及土地尚未获得，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满足华南地区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提高市场占有率，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广东省江门市投资建设苏博特高性能土木工程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人民币50,000万元。公司已与江门市新会区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就上述项目签署了《苏博特高性能土木工程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书》。

上述事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关于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二、对外投资进展

公司于近日获得江门市新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子公司营业执照，所载内容如下：

公司名称：广东苏博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珠西新材料集聚区104号

法定代表人：洪锦祥

注册资本：15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1年2月24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新型建筑材料；研发、销售：金属材料；新材料技术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公司将以上述全资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推进苏博特高性能土木工程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的投资建设。

特此公告。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

●报备文件
营业执照

证券代码：688590　证券简称：新致软件　公告编号：2021-009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073,985,876.94	1,117,698,585.12	-3.91
营业利润	91,011,628.64	88,769,468.86	2.53
利润总额	90,473,044.86	90,781,984.14	-0.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546,362.80	79,577,879.89	2.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999,037.84	64,773,509.15	0.3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8	0.58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2	14.87	减少13.11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 资 产	2,026,699,136.48	1,350,891,765.61	50.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48,765,610.97	556,166,823.41	88.57
股 本	182,022,280.00	136,516,680.00	33.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5.76	4.07	41.52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073,985,876.94元，同比减少3.9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1,546,362.80元，同比增长2.4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4,999,037.84元，同比增长0.35%。

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承接客户的项目进度略有延迟，部分开发项目进度延缓，导致较上一年度同期相比收入略有下降。疫情期间，国家发布了一系列新冠疫情防控优惠政策，公司也采取措施积极应对，提高开发效率，降低了公司全年营业总成本。所以，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一年度同期略微增长。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1、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较报告期初增长50.03%，股本较报告期初增长33.33%，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2、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较报告期初增长88.5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较报告期初增长41.52%，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股本与资本公积增加，及未分配利润增长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公司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可能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6日